

江苏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

苏校防组〔2021〕29号

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关于 做好高等学校 2021 年秋季学期 开学返校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设区市教育局，高等学校：

为统筹做好我省高等学校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返校工作，按照“一地一策”“一校一案”总原则，从紧从严抓好开学期间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严防疫情输入和发生聚集性疫情，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做好开学返校工作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开学总体要求

高校秋季学期开学面临的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严峻，发生局部疫情的风险仍然存在。各地各高校要切实站在维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高度，进一步压实学校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杜绝松懈思想和侥幸心理，牢牢守住高校疫情防线，确保秋季学期开学返校安全有序。

各高校可按秋季学期校历安排线上教学，9月15日前不安排学生返校。高校所在设区市今年以来一直为新冠肺炎疫情低风险地区的，9月15日后可分期分批组织学生返校；高校所在设区市有中高风险地区的，自全域转为低风险地区满21天后，可分期分批组织学生返校。各高校根据所在设区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机构要求，综合研判疫情防控态势后，按“一校一案”原则制定学生错峰返校方案。

二、返校基本条件

（一）高校启动返校工作条件

1. 各项疫情防控要求落实落细。高校疫情防控条件达不到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不组织学生返校；各项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不组织学生返校；应急预案和演练落实不到位的，不组织学生返校。

2. 师生员工健康信息精准可控。高校要建立覆盖全校人员（含在学校从事教学、科研、管理工作或承担基建、维修、物业等后勤服务的临时工作人员）的健康管理信息系统，全面掌握返校人员健康状况及行程，分类统计并精准确认可返校人员。高校要在返校前14天起，对学生、教职员工等开学后需进入校园的全部人员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认真核实每日健康状况和活动轨迹。

3. 全面提升学校疫情处置能力。高校要严格对照《江苏省

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处置能力建设基本要求》《江苏省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处置能力项目清单》（文件另行下发）逐一落实，对处置能力未达标的项目立即进行整改，确保开学前学校在组织管理、校园管控、监测预警、物资储备、集中隔离、后勤保障、核酸检测组织、心理健康服务和风险沟通等能力达到相应要求。

4. 学校联防联控机制有效运行。高校要坚持校地联防联控，与属地密切协作，充分发挥派驻高校“五大员”专班作用，服从所在设区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统一指挥和调度，纳入属地网格化管理，与属地街道（社区）、医疗机构、疾控机构和公安机关等加强对接。

5. 通过属地疫情防控专项检查。高校要根据教育部新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细化落实学生错峰返校方案和疫情防控各类预案，隔离观察场所、核酸检测场所、防疫物资储备、重点场所消杀通风等准备到位，人员培训及应急演练到位，面向社会曾用于疫情防控的场所在学生返校前两周终末消杀到位。通过所在设区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组织的开学检查。

（二）师生员工返校条件

1. 学生居住地所在设区市今年以来一直为新冠肺炎疫情低风险地区，且返校前 14 天每日健康状况和活动轨迹监测无风险的，持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苏康码绿码和行程码绿码返校。

2. 教职员工须在开学前 14 天返回校区所在地，保持每日健

康状况和活动轨迹监测无风险，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苏康码绿码和行程码绿码返校。

3. 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的师生员工暂缓返校，返校前 21 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员工暂缓返校。待所在设区市全域降为低风险地区满 21 天后，且返校前 14 天每日健康状况和活动轨迹监测无风险的师生员工，可持登机登车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苏康码绿码和行程码绿码返校。高校参与支援一线疫情防控工作或志愿服务人员按属地要求进行必要的隔离观察和核酸检测，待符合要求后可安排返校。

三、统筹协调错峰返校工作

（一）科学制定方案

高校要在所在设区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指导下，科学制定学生错峰返校方案，全面考虑，聚焦重点，统筹安排，确保符合返校条件的学生应到尽到；要提前拟定暂缓开学预案、返校人员大规模核酸检测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在线教学组织预案等各项防控工作预案；要根据疫情防控态势变化，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和培训，适时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应急处置机制畅通、及时、高效。

（二）有序组织返校

高校要结合本校开学准备情况，严格按照所在设区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有关要求，认真研判返校条件后确定学生返

校时间，根据返校方案组织学生分期分批报到，不同类型学生、不同院系、不同年级、不同专业或班级适当错开报到时间，报到方案明确到每个校区、每天报到人数，细化到班级和学生。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得提前返校。校级领导、中层干部和后勤保障相关工作人员要提前到校，落实返校各项准备工作。高校要完善暂缓返校师生管理方案，做好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三）压实各方责任

各地、各高校、全体师生员工及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要全面落实疫情防控责任，夯实全社会联防联控机制。高校师生员工及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要严格做好健康监测和信息填报，在返苏返校途中做好个人防护。对个人漏报、瞒报、谎报旅居史、健康监测等有关信息，违反疫情防控规章制度以及未经批准擅自提前返校的，一经查实，严肃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全面做好开学后疫情防控工作

（一）合理安排教学

高校要面向全体学生上好“线上开学第一课”，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积极开展思想引导、心理疏导、人文关怀和学习生活指导。要向全体师生员工普及防疫知识和疫情防控新要求。优化调整秋季学期校历安排和教学计划，制定返校后两周内在线教学方案。组织开展对因疫情等不可控原因不能按时返校学生的学习

指导和帮扶。

（二）严格校园管控

高校要继续实施校园封闭管理，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入校人员须登记核查身份、佩戴口罩、测量体温、查验健康码。在线教学期间，所有学生原则上待在宿舍，非必要不出门。校园内严格控制活动范围，不组织室内聚集性活动，保持社交距离、寝室内不串门，尽量将活动范围控制在固定的教室、宿舍、食堂等最小范围。

（三）加强日常防控

高校要继续坚持值班值守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确保全面、准确、及时、高效。返校学生非必要不外出，师生员工非必要不离开学校所在设区市。要严格落实校内师生戴口罩、勤洗手、“一米线”间距等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卫生管理措施。要做好教室、办公室、图书馆、体育馆、宿舍、超市和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日常通风，加大每日环境清洁消毒频次。坚决做到“人、物、环境同防”，定期摸排食材物料进货渠道，强化食堂及冷链管理。教职员工或学生出现发热等疑似症状时，应立即在应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及时就医。

（四）强化人员管理

高校要重点加强宿管、保安、保洁、食堂从业人员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一人一档”建立信息台账，实行闭环封闭管理。坚

持每日健康监测和定期核酸检测制度。校内重点人群工作时应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更高级别口罩）和一次性手套，并做到及时更换。校内施工现场应与校园实现物理隔离，施工人员经专门通道进出校园，并单独配送餐食。

高校要按所在设区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要求，及时组织返校全体人员开展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工作，确保规范有序、应接尽接，确保师生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

各独立学院由母体高校通知，母体高校要加强对独立学院开学返校和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与协调。

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

2021年8月1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